

证券代码: 000555 证券简称: 神州信息 公告编号: 2026-049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 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6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并于2026年6月9日形成有效决议,应出席的董事8人,实际出席的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事项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基于整体规划及统筹安排,公司拟对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发行风险等本次发行事项进行修订。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和《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8票,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鉴于公司拟对本次发行预案进行修订,公司结合实际情况,编制了《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和《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8票,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鉴于公司拟对本次发行预案进行修订,公司结合实际情况,编制了《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和《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8票,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的业务和投资结构,结合普益智慧云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益云公司”)的经营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普益云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数字”)与普益云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成都普益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世科技”)签署《股权投资协议书》,神州数字将所持有的普益云公司2.6479%股权以人民币361.611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盛世科技。本次交易完成后,神州数字将不再持有普益云公司股权。

本次交易系神州数字与公司董事长郭为先生共同向盛世科技转让其所持有的普益云公司股份,本次交易为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本次关联交易金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表决票8票,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董事长郭为先生已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修订《董事薪酬管理制度》,修订的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九条 工资总额核定原则:薪酬、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总额以上年度工资总额为参考,结合公司当年经营业绩、个人履职情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预期等因素综合确定。	第九条 工资总额核定原则:薪酬、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总额以上年度工资总额为参考,结合公司当年经营业绩、个人履职情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预期等因素综合确定。当结合行业水平、发展策略、岗位价值等因素合理确定薪酬,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津贴的分配比例,应体现薪酬分配向关键岗位、一线员工和紧缺急需的高层次、高技术人才倾斜,促进普通普通通通通通通。
2	第十五条 公司可以根据薪酬激励与约束机制,明确实施绩效工资适用的具体情形,相关人员、适用比例以及实施安排。	第十五条 公司可以根据薪酬激励与约束机制,明确实施绩效工资适用的具体情形,相关人员、适用比例以及实施安排。

除上述条款外,《董事薪酬管理制度》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薪酬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8票,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定于2026年6月25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事项:

- 1.《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 3.《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4.《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5.《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6.《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上述事项的详细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表决票8票,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 4.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 603858 证券简称: 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 2026-091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山东步长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步长制药”)于2026年5月14日召开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合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根据会议总体安排,为促进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合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合理医疗科技”)的持续发展,上海合理医疗科技拟对外投资315万元,与四川霖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一家新公司(以下简称“合理医疗科技”)。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表决票8票,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二、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 4.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三、对外投资的进展

近日,上海合理医疗科技与四川霖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正式签署了《关于四川合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之合作协议书》,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协议主体
甲方:上海合理医疗科技
乙方:四川霖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二)合资公司的设立
1.本次合作的方式:甲方与乙方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进行本次合作。
2.双方同意,合资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450万元。合资公司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方式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上海合理医疗科技	315	70%	货币
四川霖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35	30%	货币
合计	450	100%	

3.合资公司的设立及实施出资
(1)乙方负责完成合资公司设立并依法办理完毕工商登记手续,即启动合资公司依法设立、合法注册。为加快合资公司设立进度,乙方在本协议签署后即与甲方共同办理合资公司并办理工商登记的手续。

(2)甲方应当在合资公司的设立登记完成并取得营业执照之日起5年内,根据合资公司经营需要一次性或分期分批向合资公司以货币方式实缴其认缴的全部注册资本金。双方同意甲方每次分期缴款不超过10个工作日内,完成该次实缴出资。甲方实缴出资前,乙方已完成实缴出资。

(三)治理结构
(1)合资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会,股东会决议应经代表公司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同意方可通过。股东按实缴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2)合资公司董事会,由乙方推荐董事候选人,并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董事担任合资公司法定代表人。

3.双方同意,合资公司不设监事。
4.合资公司可设分子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研发负责人、产品经理、营销经理、市场管理人员等,由乙方推荐符合法定资格以及有能力胜任工作的候选人,经董事会聘任产生。

5.合资公司总经理聘任季度及月度预算,年度及季度预算须经股东会审议通过,财务总监负责执行。

(四)合资公司财务管理
乙方须在合资公司投资设立及对外投资的过程中,乙方及合资公司应尽力配合甲方及步长制药业务、生产、研发、销售、财务、内审、知识产权、企业文化及其他相关部门或甲方、步长制药指定第三方对乙方之合资公司开展投资尽调、访谈等管理相关工作,并提供提供的资料、信息均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 000555 证券简称: 神州信息 公告编号: 2026-050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预案》”)及相关公告已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大投资者”注意。

(《预案》)的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注册,《预案》不构成对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 000555 证券简称: 神州信息 公告编号: 2026-051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

公司于2026年6月9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进行了修订。

为方便投资者理解和查阅,现将本次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的主要内容说明如下:

文件名称	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封面	-	更新封面名称、日期
	重大事项提示	-	更新本次发行已经履行的审议程序
	释义	-	更新修订章节内容
	第一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	八、本次发行方案已取得的批准和尚需报批程序	更新本次发行已经履行的审议程序
	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更新募投项目涉及的审批流程,更新非货币类非货币类项目的实施地点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六、本次发行发行相关的风险提示	补充本次发行发行相关的风险提示
	第四节 利润分配政策及股利分配情况	二、近三年3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更新2025年利润分配进展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封面	-	更新封面名称、日期
	一、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	更新募投项目涉及的审批流程,更新非货币类非货币类项目的实施地点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封面	-	更新封面名称、日期
	五、本次发行方案的可行性	-	更新本次发行已经履行的审议程序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相关内容的其他部分均未发生实质性变化,具体内容与内容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及相关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 000555 证券简称: 神州信息 公告编号: 2026-052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 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主要事项
普益智慧云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益云公司”)为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神州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数字”)与公司董事长郭为先生于2022年3月共同投资的参股公司。根据相关各方签署的《股权投资协议书》,神州数字和郭为先生分别持有普益云公司7.273%、0.6818%的股权。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5月19日、2022年5月16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神州数字和郭为先生分别持有普益云公司2.6479%、0.6196%的股权。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的业务和投资结构,结合普益云公司的经营情况,神州数字和郭为先生拟根据《股权投资协议书》中“赎回权”的相关约定,分别赎回其所持有的普益云公司全部股权。经各方友好协商,神州数字拟与普益云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成都普益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世科技”)签署《股权投资协议书》,神州数字将所持有的普益云公司2.6479%股权以人民币361.611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盛世科技。本次交易完成后,神州数字将不再持有普益云公司股权。

(二)关联交易事项
普益云公司系神州数字与郭为先生共同向盛世科技转让其所持有的普益云公司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5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为与关联方共同收回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长郭为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对此上事项已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公司已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已取得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3.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本次关联交易金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关联方及交易对方介绍

(一)关联方介绍
1.郭为先生任公司董事长职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交易对方介绍
普益云公司系神州数字与郭为先生共同向盛世普益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世科技”)、

2.住所:成都高新区锦云东三巷1号2栋1单元1楼105号-106号
3.成立日期:2009年8月18日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5.法定代表人:付巍伟
6.注册资本:2,000.00万元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推广;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及实际控制人:成都普益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0%;翟立宏持股17.8023%,为实际控制人;成都普益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5%;成都普益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5%;蒋竟持股11.7173%;付巍伟持股10.4803%;孙洪涛持股10%。
9.盛世科技系标的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公司无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他可能已经过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1.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3013.28万元,负债总额为3696.25万元,净资产为-682.97万元;2025年1-12月,营业收入为1390.78万元,净利润为-2.81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三、名称:普益智慧云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2.住所:成都高新区锦云东三巷1号2栋1单元1楼105号-106号
3.成立日期:2021年12月23日
4.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5.法定代表人:付巍伟
6.注册资本:1066.3045万元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平面设计;健康咨询(不含诊疗服务);互联网设备销售;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商务代理;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日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养老服务;广告发布;商用密码产品销售;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4836.59万元,负债总额为2203.26万元,净资产为2633.33万元;2025年1-12月,营业收入为2315.82万元,净利润为90.53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6年3月31日,资产总额为4825.57万元,负债总额为2035.06万元,净资产为2790.51万元;2026年1-3月,营业收入为583.38万元,净利润为157.1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9.普益云公司的股东及持股情况:盛世科技(持股84.4037%),海南舜禾投资管理公司(持股3.5359%),成都瀚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9059%),成都普英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9285%),广州安泰盈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持股2.9126%),神州数字(持股2.6479%),郭为(持股0.6196%)。

10.其他说明:标的公司的公司章程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标的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拟签署的《股权投资协议书》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甲方:投资方,北京神州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目标公司):普益智慧云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丙方(目标公司控股股东):成都盛世普益普科技有限公司
以上乙方和丙方合称“回购义务人”

(二)回购义务确认
1.各方确认,甲方已满足《投资协议》约定的回购触发条件,回购义务人对甲方负有不可撤销的连带回购义务。
2.回购的标的:甲方持有的乙方全部股权(下称“标的股权”),截至本协议签署日,甲方持目标公司2,647.97股,对应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8.234万元。
(三)回购价款及支付安排
1.各方同意,根据《投资协议》及各方协商一致的回赎方案,本次标的股权的回购价款计算方式为:本金+利息。
(1)利息计算:自2022年3月21日(付款日)起至丙方支付完毕全部回购价款之日止,按投资本金240万元*6%单利计算;分期支付的,已支付回购价款对应的本金自支付之日起,不再计息。
2.支付安排:各方确认,回购价款按照6年分期付款,合计金额为人民币361.6111万元。每次支付时,各方应确保该期支付金额所对应的退出股权(退出的注册资本金额,以下简称“退出部分股权”),自该期款项支付完毕之日起,甲方不再享有已支付部分股权的任何优先权益。
3.付款方式
丙方应以银行转账方式向甲方足额支付回购价款。
回购义务人按照本协议约定向甲方支付完毕全部回购价款之日为“交割日”。

(四)工商变更
1.各方确认,标的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在交割日后3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办理。届时,目标公司应及时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提交本次回购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申请文件,甲方及回购义务人应提供合理且必要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工商变更的相关文件、签署工商变更登记协议以及必要陈述等)。
2.在丙方支付完毕全部回购价款前,若目标公司发生后续融资,并调整重组,甲方或其他商业需要,需提前通知乙方已支付回购价款所对应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甲方应在收到乙方或丙方书面通知后30个工作日内,配合完成该部分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因办理工商变更产生的费用,由丙方承担。
五、交易目的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定价系根据上述协议主体于2022年3月签署的《投资协议》,由三方共同协商确定,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有失公允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布局,聚焦主营业务领域发展,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和股东长期利益。
交易标的为全资子公司神州数字的参股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神州数字不再持有普益云公司股权,不会对全资子公司资产及损益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和关联方之间不存在相互担保或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交易事项尚需经其他协议方同意并履行相应的审议决策程序,执行过程中也可能存在交易无法顺利完成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拟签署的《股权投资协议书》。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0日

15%;成都普益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5%;蒋竟持股11.7173%;付巍伟持股10.4803%;孙洪涛持股10%。

9.盛世科技系标的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公司无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他可能已经过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1.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3013.28万元,负债总额为3696.25万元,净资产为-682.97万元;2025年1-12月,营业收入为1390.78万元,净利润为-2.81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三、名称:普益智慧云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2.住所:成都高新区锦云东三巷1号2栋1单元1楼105号-106号
3.成立日期:2021年12月23日
4.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5.法定代表人:付巍伟
6.注册资本:1066.3045万元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平面设计;健康咨询(不含诊疗服务);互联网设备销售;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商务代理;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日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养老服务;广告发布;商用密码产品销售;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4836.59万元,负债总额为2203.26万元,净资产为2633.33万元;2025年1-12月,营业收入为2315.82万元,净利润为90.53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6年3月31日,资产总额为4825.57万元,负债总额为2035.06万元,净资产为2790.51万元;2026年1-3月,营业收入为583.38万元,净利润为157.1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9.普益云公司的股东及持股情况:盛世科技(持股84.4037%),海南舜禾投资管理公司(持股3.5359%),成都瀚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9059%),成都普英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9285%),广州安泰盈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持股2.9126%),神州数字(持股2.6479%),郭为(持股0.6196%)。

10.其他说明:标的公司的公司章程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标的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拟签署的《股权投资协议书》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甲方:投资方,北京神州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目标公司):普益智慧云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丙方(目标公司控股股东):成都盛世普益普科技有限公司
以上乙方和丙方合称“回购义务人”

(二)回购义务确认
1.各方确认,甲方已满足《投资协议》约定的回购触发条件,回购义务人对甲方负有不可撤销的连带回购义务。
2.回购的标的:甲方持有的乙方全部股权(下称“标的股权”),截至本协议签署日,甲方持目标公司2,647.97股,对应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8.234万元。
(三)回购价款及支付安排
1.各方同意,根据《投资协议》及各方协商一致的回赎方案,本次标的股权的回购价款计算方式为:本金+利息。
(1)利息计算:自2022年3月21日(付款日)起至丙方支付完毕全部回购价款之日止,按投资本金240万元*6%单利计算;分期支付的,已支付回购价款对应的本金自支付之日起,不再计息。
2.支付安排:各方确认,回购价款按照6年分期付款,合计金额为人民币361.6111万元。每次支付时,各方应确保该期支付金额所对应的退出股权(退出的注册资本金额,以下简称“退出部分股权”),自该期款项支付完毕之日起,甲方不再享有已支付部分股权的任何优先权益。
3.付款方式
丙方应以银行转账方式向甲方足额支付回购价款。
回购义务人按照本协议约定向甲方支付完毕全部回购价款之日为“交割日”。

(四)工商变更
1.各方确认,标的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在交割日后3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办理。届时,目标公司应及时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提交本次回购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申请文件,甲方及回购义务人应提供合理且必要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工商变更的相关文件、签署工商变更登记协议以及必要陈述等)。
2.在丙方支付完毕全部回购价款前,若目标公司发生后续融资,并调整重组,甲方或其他商业需要,需提前通知乙方已支付回购价款所对应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甲方应在收到乙方或丙方书面通知后30个工作日内,配合完成该部分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因办理工商变更产生的费用,由丙方承担。
五、交易目的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定价系根据上述协议主体于2022年3月签署的《投资协议》,由三方共同协商确定,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有失公允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布局,聚焦主营业务领域发展,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和股东长期利益。
交易标的为全资子公司神州数字的参股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神州数字不再持有普益云公司股权,不会对全资子公司资产及损益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和关联方之间不存在相互担保或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交易事项尚需经其他协议方同意并履行相应的审议决策程序,执行过程中也可能存在交易无法顺利完成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拟签署的《股权投资协议书》。

特此公告。